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安徽钰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合肥安之超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钰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应诉通知书等有关诉讼材料。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原告诉讼请求：一、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租赁费6480元；二、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460元(自2025年6月10日起，以648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倍标准，暂算至2026年3月25日，之后继续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三、本案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被告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本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6年11月13日15时30分在新站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9月20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9月20日)